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由該等請求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6年2月5日，2016年2月17日和2016年3月21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的含義與在該等公告中的含義相同。

特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此更新有關該等請求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的結果；在特別股東大會通告上所載之決議案第五項以投票方式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第三項、第四項、第六項及第七項不獲投票通過。

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公告中所述，李誠先生及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及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董事職務。儘管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在特別股東大會中已投票，其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的結果已不適用。

承董事會命
大唐滄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大宏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李大宏博士(執行董事)，馮軍先生(執行董事)，蔣智勇先生(執行董事)，柯偉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姜全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當中包括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及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aplushk.com/clients/8299GrandTG/>內。

* 僅供識別